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常州悦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常州悦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为电商”、“公司”）于2015年9月7日经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本公司”）推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悦为电商，证券代码：833458。

悦为电商于2015年6月27日与本公司签订《常州悦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之协议书》。在持续督导期间，悦为电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在安信证券担任悦为电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悦为电商积极配合持续督导工作，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整改意见。悦为电商按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安信证券在对悦为电商进行持续督导期间，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审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

悦为电商鉴于战略发展及日常经营管理需要，经慎重考虑，与安信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于2018年10月12日签署了《关于〈常州悦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之协议书〉之解除协议书》（附生效条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向悦为电商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关于〈常州悦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并持续督



导之协议书>之解除协议书》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自 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安信证券不再担任悦为电商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不再承担对悦为电商的持续督导职责，由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安信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特此公告。

